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承辦人：王志慧
電話：037-559700
傳真：037-324626
電子信箱：c872023@ems.miaoli.gov.tw


受文者：苗栗縣泰安鄉清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務字第110024118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（110D147971_110D2071120-01.pdf、110D147971_110D2071118-01.pdf、110D147971_110D2071119-01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府辦理「110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教師資訊知能培訓研習」110年12月至111年1月課程表乙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0年8月4日府教務字第1100147390號函及國立中央大學110年12月6日中大資工字第110380062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目的係為落實資訊教育政策，建置校園優質均等教學環境，增進教師資訊科技教學知能，促進學校教師教學與創新專業發展。
- 三、研習內容摘要如下：
 - (一)活動日期：110年12月29日(三)及111年1月6日(四)。
 - (二)參加對象：本縣國民中小學學校教師為主(含資訊組長、主任及校長)。
 - (三)參與方式：以「實體課程」方式進行。每場次各錄取40人參加。前述課程實施方式，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發布最新警戒等級，如需調整屆時再行另案公告。
 - (四)研習地點：福星國小4樓資教中心電腦教室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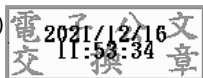
(五)報名方式：請教師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，
<http://www2.inservice.edu.tw/>。課程代碼(詳如附件)。

四、參加教師請各校惠予公(差)假登記，如有課務，亦請排代。

五、檢附旨案研習課程表及相關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縣立高級中學(附設國中部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